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广西万亨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铜鼓岭路8号泰国园区1栋B101号

邮编：530029

联系人：宋永昌 联系电话：19017012790

授权代表：甘凯玲

联系电话：18587920036

地址：广西南宁市凤凰岭路霖峰一号霖峰观邸20栋2单元
33A02室

邮编：530029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百色市天网一期项目运维服务

质疑项目的编号：BSZC2026-G3-990076-GXYJ

包号：无

采购人名称：百色市公安局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2026年06月08日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采购需要参数设置与招标性质部分，指向特定品牌。

第二章、采购需求清单：序号2标的：视频图像数据摄像头运维服务

技术服务要求：★13、前端设备镜头上部具备一体化遮阳模块，可遮挡与镜头平面夹角不大于 13° 的阳光或雨水；★14、前端设备具有不低于 16 颗补光灯，支持 8 颗远光灯、8 颗近光灯，当环境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可自动开启补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应输出彩色视频图像；★15、前端设备镜头和补光灯分舱体左右布局，镜头舱体凸出补光平面

事实依据：

本项目为运维服务采购，采购的服务应为具体的服务需求内容和功能要求，该条款针对摄像头遮阳模块结构、遮光角度、补光灯数量、补光灯布局、镜头舱体结构等硬件参数设置强制性评审门槛，属于将硬件设备专属指标嵌套进运维服务采购需求，需求设置逻辑错位、不合理且存在严重排他指向性，违背公平竞争原则。

经市场调研，满足以上参数的设备厂商只有“海康威视”的防蛛网臻全彩智能摄像机。如下图海康威视官网截图所示，一体化遮阳模块、16 颗补光灯、镜头和补光灯分舱体左右布局、镜头舱体凸出补光平面等参数与下图形态一致，故该设备招标参数明显指向海康威视品牌，存在严重的倾向性，并且也只有海康威视防蛛网臻全彩智能摄像机才满足要求，具有唯一性。



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 2:

采购需求指定芯片品牌及型号，技术模式指定特定品牌，违规限制竞争。

第二章、采购需求清单：序号 3 标的的名称：视频图像数据存储运维服务技术服务要求：★3、使用的硬件符合国产化要求，磁盘阵列芯片为国产品牌：兆芯，型号为：KX-U6580； 4、存储服务支持切换标准 RAID 模式和 VRAID 模式，适用于不同业务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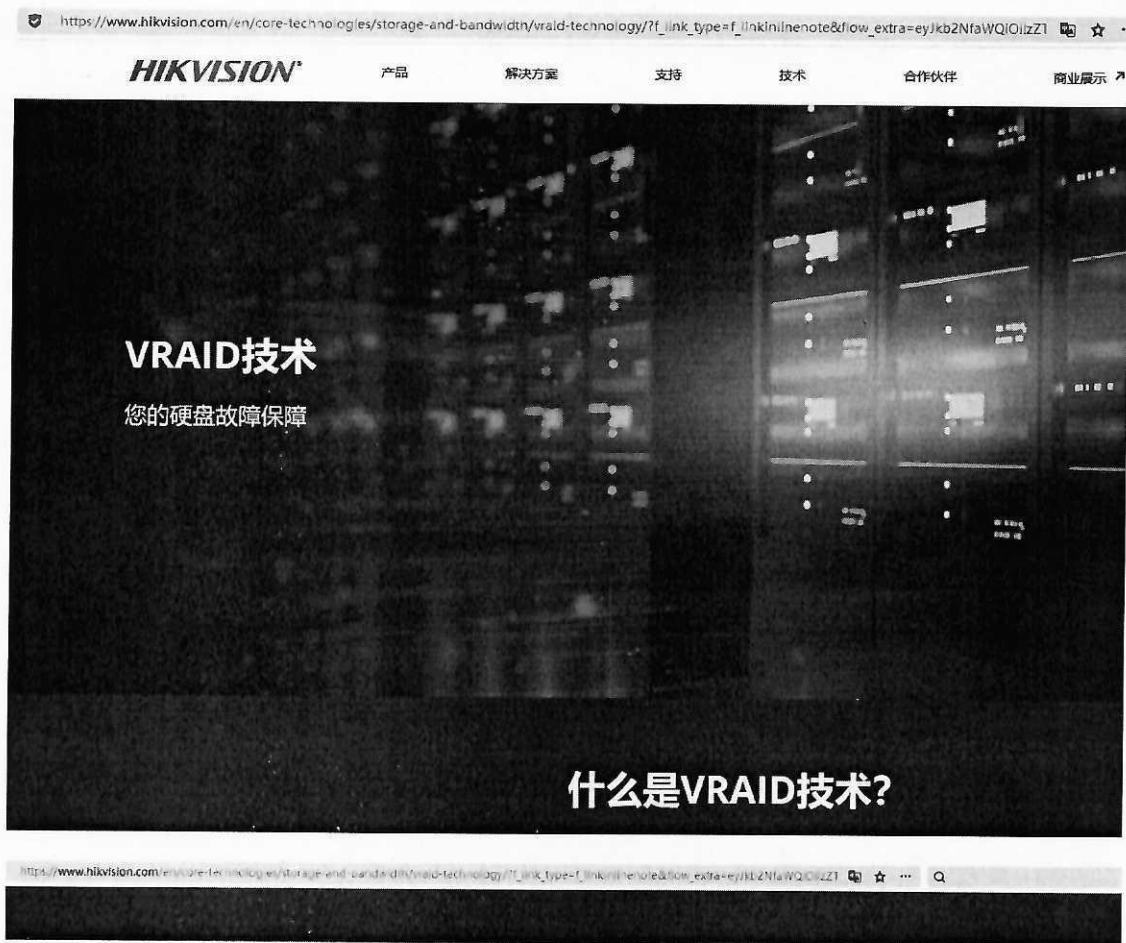
事实依据：

招标文件中要求“磁盘阵列芯片为国产品牌：兆芯，型号为：KX-U6580”，该参数指定了芯片的型号，属于带有倾向性、排他性、歧视性的技术规格设置，限制了其他国产存储芯片设备厂商参与投标竞争，违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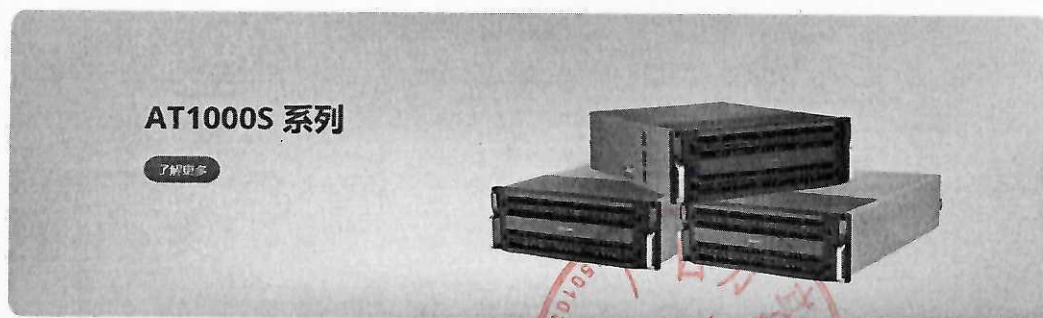
VRAID 是为“海康威视”独家专利技术，其他厂商无法使用，该要求限制了其他厂商设备参与投标，违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

海康威视官网 VRAID 技术介绍地址和截图：

https://www.hikvision.com/en/core-technologies/storage-and-bandwidth/vraid-technology/?f_link_type=f_linkinlinenote&flow_extra=eyJkb2NfaWQiOiIzZTc2ZjIzMjNhNzE5ZTkzLWRjOWE2MjUzODcxYTU1ZGMiLCJpbmVfZG1zcGxheV9wb3NpdGlubiI6MCwiZG9jX3Bvc2l0aW9uIjowfQ%3D%3D



海康威视的VRAID技术产品



经过我司调研，市面仅有海康威视磁盘阵列能同时满足芯片型号是 KX-U6580 和 VRAID 技术。并且大华、宇视、科达、天地伟业等厂商都无 KX-U6580 芯片的磁盘阵列，此参数实质指向单一品牌“海康威视”设备，存在严重的倾向性，满足上述参

数的产品厂家仅海康威视公司一家，不具备市场竞争力，具有明显的唯一性和倾向性。以特定品牌型号来设置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并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来强制性限制、排斥其他潜在供应商，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2、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不得设置倾向性、歧视性条款，不得指定品牌、型号、供应商；应当以性能指标、技术能力作为评审门槛，而非零部件精确型号。第十七条：不得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歧视待遇，不得通过硬件零部件型号限制竞争。

质疑事项 3:

专线网络条款责任错位，罚则严苛不合理。

第二章、采购需求清单：序号 5 标的：天网一期前端摄像头专线网络租用服务

为 350 个前端摄像头提供 50M 数据专线网络，使前端摄像头连接到百色市公安局视联网平台，天网一期前端摄像头专线网络属于公安视频专网，依据：GA/T 1788.1-2021、公安信息网安全管理规定，必须与互联网、政务外网、公安信息网三网物理隔离，严禁任何形式的“专网+互联网混合承载”。

★为防止虚假应标，投标人必须针对本项要求签署承诺书，如中标后不能按要求提供本项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事实依据：

三网物理隔离是公安专网及链路运营商的固有属性，并非运维服务商可单独承诺保障内容。运维服务商按公安视频专网租赁链路运营商的链路，如果是运营商原因导致“专网+互联网混合承载”，运维服务商无过错，该约定履约失败直接终止合同，权责不对等，不合理加重履约风险。

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

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八)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 4:

第二章、采购需求清单:

一、商务要求

服务质量保障要求: ★1. 根据采购人对系统的实际使用需求,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 投标人须做好前期调研工作, 项目各系统平台须无缝接入公安网公安机关监控平台,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提供对接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人公章。

事实依据:

采购需求关键信息完全缺失, 需求不完整、不明确。条款仅模糊表述“接入公安机关监控平台”, 未写明具体平台名称(如百色市公安局视联网平台/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平台/天网平台等); 未提供任何对接协议、API 接口文档、数据交互格式、鉴权方式、通信端口、视图库交互规范、SDK 包、对接测试环境地址账号等核心技术资料。

无平台明细与对接文档前提下, 各家投标人无法判断自有设备适配难度、二次开发工作量、对接人力成本, 报价、实施方案无统一对标基准, 造成投标人之间信息严重不对等, 公平竞争基础被破坏。

法律依据:

1、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

办法》第二十五条：招标文件文件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政府采购政策，或者违反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招标文件不得要求或者标明特定的投标人或者产品，以及含有倾向性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其他内容。

2、《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特殊要求设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未披露对接关键信息、强制兜底承诺，对不同品牌供应商设置不对等对接门槛，属于不合理差别对待。

3、《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 5:

专线网络条款责任错位，罚则严苛不合理。

第二章、采购需求清单：序号 7 标的：驻点运维工程师

2、派驻的运维工程师须满足以下条件：

- （1）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
- （2）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等相关专业；
- （3）能熟练使用计算机、视频会议系统等信息化设备；

(4) 至少 4 年以上政府、公安项目运维工作经验；

(5) 熟悉采购人现有视频会议系统，有较强的视频会议保障能力。

事实依据：

招标参数强制限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相关专业、4 年以上政府、公安运维经验，并非运维工程师岗位必需条件，特别是 4 年以上政府、公安运维经验的要求，排除大量具备合格能力的运维人员，属于不合理限制。采购人现有视频会议系统属于公安内使用，并非公开的视频会议系统，只有采购人现有视频会议系统的设备厂商或者正在为采购人服务的运维服务商才熟悉了解，招标该要求设置明显指向采购人现有视频会议系统的设备厂商或者正在为采购人服务的运维服务商，具有排他性。

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四)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

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 6:

三、评分标准：序号 2.2 系统升级服务方案（满分 10 分）

方案所涉及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研发能力及产业化能力，具有完善的研发体系和技术服务能力，获得过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可作为综合评审参考依据，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事实依据：

1、经查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1 号《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务院设立下列国家科学技术奖：

（一）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

（二）国家自然科学奖；

（三）国家技术发明奖；

（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由上述条例可知，以上奖项均为国务院颁发，为同级别奖项，产品厂商只要获得以上五个奖项中的任意一个均可证明其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招标文件仅仅设定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才能加分，以偏概全，带有明显的倾向性，是为某公司进行商务控标设定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

遇或者歧视待遇。

2、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属于国家级的重大科技创新或应用，而本项目不属于省部级以上的重点建设项目，是为一般预算内的普通运维项目，将此奖项作为评审因素，明显超出了本项目的实际需要，属于要求设置过高，且与合同履行无关。

3、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获奖项目类别众多，涉及到建筑、工业、农业、医药、电力、电子、食品等各行各业，而本项目主要是采购天网运维设备为主，该评分项无法正确反映投标人或制造商与实施该项目相关，也无法体现其技术能力。

4、在同类采购项目中，诸多招标人已认识到该要求违反法律规定，并已予以纠正，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证明材料 1：

http://www.zjcx.gov.cn/zxxggzyjyzx/jydt/cgxm/cggg/art/2025/art_401562960.html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330522259070010000137-ZJXWCX-2025-058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长兴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一期（雉城街道-监控改造工程）

首次公告日期：2025年12月18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更正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第二章 磋商需求”中“五、主要产品设备技术参数”里关于检测报告的写法变更，清单作同步修改	以公安部或CNAS报告或权威机构报告	以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供应商磋商报价明细表中若未同步修改不作废标处理。具体详见更正后的采购文件及清单。
2	“第四章 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中“三、评分细则及标准”取消原有“设备生产厂商要求”的评分项，该项分数改至“技术响应”中	设备生产厂商要求：主要投标产品制造商（监控）获得由国务院颁发的国家技术发明奖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取消该项评分内容及分数，修改至：技术响应：主要产品设备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9分。重要技术参数技术参数要求每一项负偏离或出现无实质性响应扣0.3分，扣完为止，其他技术参数要求每一项负偏离或出现无实质性响应扣0.1分，扣完为止。注：标“★”为重要技术参数。具体详见更正后的采购文件。

更正日期：2025年12月24日

证明材料 2:

<https://ggzy.guizhou.gov.cn/tradeInfo/detailHtml?metaId=993767819578789888>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320240008S4

项目名称：金沙县城乡交通安全隐患治理项目建设

首次公告日期：2024年08月21日

二、更正信息：评分标准、采购清单参数。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投标人、产品 制造商综合 实力)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好的系统集成能力、系统服务能力、研发创新能力，可提供关键性技术支撑，提供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的，得 3 分。	为保证货物售后服务质量，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应具有充足的售后资源及规范的管理制度，具备符合《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 27922)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 4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警务效能和实战能力，获得公安部重点实验室的，得 3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为保证本项目产品及服务具备良好的质量水平，保障系统兼容性，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具备合理有效的企业标准体系，具备标准化良好行为 AAAAA 的得 4 分，AAAA 的得 2 分，AAA 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为体现企业科研技术、自主创新及知识产权运用能力等核心竞争力，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获得由国家工信部【或政府部门】认定的“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培育工程试点单位”的，得 3 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不采用该项评分标准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近 15 年来获得过国家级科学技术奖励的，每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不采用该项评分标准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四)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八)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 7：

三、评分标准：序号 2.2 系统升级服务方案（满分 10 分）

方案所涉及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警务效能和实战能力，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名单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事实依据：

1、经过我司调研，安防行业厂商中参与建设“公安部重点实验室”的只有海康威视，业内其余厂商均未参与。该评分项具有唯一性，是为海康威视量身打造的控标项，这与项目招投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实质严重相违背，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新增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名单

序号	实验室名称	依托单位、共建/联建单位
1	痕迹检验鉴定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中国刑事警察学院
2	证件防伪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3	痕迹科学与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公安部物证鉴定中心
4	警犬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公安部南京警犬研究所，共建单位为公安部昆明警犬基地
5	建筑消防工程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公安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6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公安部上海消防研究所
7	道路交通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
8	警用装备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公安部装备财务局警用装备研发论证中心，共建单位为公安部第一研究所，联建单位为第三军医大学野战外科研究所、军事医学科学院和中国兵器工业第二〇八研究所
9	警务物联网应用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北京市公安局，共建单位为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10	警用无线数字通信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黑龙江省公安厅，联建单位为哈尔滨工业大学
11	警用地理信息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江苏省常州市公安局，共建单位为江苏省公安厅指挥中心，联建单位为南京师范大学
12	基于大数据架构的公安信息化应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浙江警察学院，共建单位为浙江省公安厅，联建单位为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师范大学
13	城市交通管理集成与优化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安徽省公安厅，联建单位为安徽科力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合肥工业大学
14	电子信息现场勘验应用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依托单位为陕西省公安厅，联建单位为西安邮电大学

2、经过我司调研，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均为依托于警察机关

单位建设的，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只属于警察机关单位，企业只是联合建设单位之一，实验室的铜牌上也没有出现任何企业名称，因此根本无法将某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定义为某企业具有。参与公安部重点实验室的建设与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没有任何关联，招标文件该条款仅仅只是为满足海康威视公司进行商务控标的需要，该评分项的设定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没有任何关联，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3、公安部重点实验室按照不同课题和专业进行设置，例如有“警犬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痕迹检验鉴定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此类实验室与本次招标采购的设备无任何关联，更与所投产品的质量、技术、创新无关，招标文件该条款仅仅只是为满足海康威视公司进行商务控标的需要，该评分项的设定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没有任何关联，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5、在同类采购项目中，诸多招标人已认识到该要求违反法律规定，并已予以纠正，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证明材料 1：

https://ggzy.guiyang.gov.cn/zfcg/tscljcf/zydf/202501/t20250126_86691570.html

三、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质疑环节：采购公告及文件

质疑内容：质疑事项1：评分表中厂商实力“2、产品制造商具备较高的制造能力水平以及稳定的供应链保障交付能力，符合 GB/T 39116-2020《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国家标准，达到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等级五级的得3分，四级的得2分，三级及以下的得1分，其他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质疑事项2：评分表中厂商实力“3、为保证项目监控系统网络的安全性，产品制造商具备专业的信息安全研发、分析能力，以及良好的系统安全预警及服务能力，获得公安部重点实验室特殊贡献支撑单位证书的得3分，优秀支撑单位的得1分；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事实依据：事实依据1：在此次采购文件中，对于达到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等级五级的得3分，四级的得2分，三级及以下的得1分。这一评分标准设置明显不合理。现在市场上均没有五级厂家，甚至四级只有北京京东方，和本项目数量最多的摄像机关联性不强。本评分的设置，使得大部分企业难以企及，严重限制了竞争的公平性。综上所述，招标文件设置此项评分属于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事实依据2：公安部重点实验室特殊贡献支撑单位是参与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建设的企业才有可能获得。并非面向所有企业的公平性屏蔽，本项评分的设置，明显是为某些特定企业设置的，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

法律依据：法律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法律依据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请求：重新审视招标文件评分设置公平性，删除包含上述内容在内的评分项，以保证项目采购的公平性。

四、调查事项及处理决定

调查事项及处理决定：已对质疑项进行修改，并发布澄清公告，具体详见澄清文件。

证明材料 2：

<https://ggzy.guizhou.gov.cn/tradeInfo/detailHtml?metaId=993767819578789888>

二、更正信息：评分标准、采购清单参数。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好的系统集成能力、系统服务能力、研发创新能力，可提供关键性技术支撑，提供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的，得3分。	为保证货物售后服务质量，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应具有充足的售后资源及规范的管理制度，具备符合《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 27922）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4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警务效能和实战能力，获得公安部重点实验室的，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为保证本项目产品及服务具备良好的质量水平，保障系统兼容性，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具备合理有效的企业标准体系，具备标准化良好行为AAAAA的得4分，AAAA的得2分，AAA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

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 8：

三、评分标准：序号 2.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满分 10 分）

实施方案中所涉及网络通信线缆或相关辅料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要求，具备良好的传输性能、可靠性及环保性能，并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RoHS 认证材料。

事实依据：

RoHS 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它的全称是《限制在电气和电子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并非中国的强制标准，证明产品是否使用某些有害物质除了做 RoHS 外，也可以是 CMA/CNAS 出具的有害物质检测报告、厂家自我声明+检测报告，要求提供国外的认证标准属于不合理要求。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

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质疑事项 9：

三、评分标准：序号 2.6 运维服务方案（满分 20 分）

三挡(15 分)：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内容详实、针对性强，有完整的运维服务流程图，服务措施先进、运维服务监督和回访、项目巡检方案、运维服务管理、服务承诺齐全有效（如：设置报务专线，专人服务，专人跟踪、应急保障）。提供有利于采购项目运维服务实施的内容或提供本地化服务的合理性建议。且投标人在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设有固定办公场所或分支（分公司）机构，提供百色市右江区本地运维服务团队，团队中至少 4 人具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颁发的工程师职称（以上职称需提供职称证书及持证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由投标人缴纳社保的证明）。

四档（20 分）：有完整的运维服务流程图，服务措施先进、供货产品质量保障方案、产品质量问题处理、运维服务人员的投入和安排及相关专业技术能力经验、供货产品后期使用各环节的质量和使用效果的其他相关服务措施先进、运维服务监督

和回访、项目巡检方案、运维服务管理、服务承诺齐全有效(如:设置报务专线,专人服务,专人跟踪、应急保障),提供有利于采购项目运维服务实施的内容或提供本地化服务的合理性建议。
且投标人在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设有固定办公场所或分支(分公司)机构,提供百色市右江区本地运维服务团队,团队中至少 1 人具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职称(级别为副高级及以上);至少 6 人具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颁发的工程师职称(以上职称需提供职称证书及持证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由投标人缴纳社保的证明)

有较强的视频会议保障能力,一名驻点运维工程师具备以下资质:

(1)持有采购人当前在运行的视频会议系统产品原厂商颁发的专家级认证证书,证明其具备大型视频会议系统的规划设计、部署及高级运维能力;

(2)持有视频监控系统相关的原厂认证证书;

(3)持有项目涉及的主要系统设备(包括但不限于 MCU、视频终端、摄像机、存储平台等) 的原厂服务授权函,确保具备原厂认可的技术服务资质。

以上资质需提供加盖原厂公章的证书扫描件、授权函、工程师原厂在职证明及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记录。

事实依据:

1、评分办法要求投标人在百色右江区设置有固定办公场所或分支（分公司）机构，属于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固定的办公场所和有无本地分公司并不能代表售后服务的快慢，外地企业完全可以派驻人员、租赁临时服务点、实现快速上门响应，强制绑定固定办公/分公司属于人为抬高外地企业经营成本、压缩竞争范围。中国政府采购网明确有相关理论实务提到禁止设置，证明如下：

https://www.ccgp.gov.cn/11sw/201911/t20191111_13301376.htm?f_link_type=f_linkinlinenote&flow_extra=eyJkb2NfcG9zaXRpb24iOiJAsImRvY19pZCI6Im4M2FmN2E2Nzg5ZGVhMTEtZTk2NzJiMjE5NDI3NGVjNSIsImlubGluZV9kaXNwbGF5X3Bvc2l0aW9uIjowfQ%3D%3D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理论实务

“供应商在本地有营业网点”能否作为“供应商在本地有营业网点”能否作为评审因素?

2019年11月11日 09:05 来源: 政府采购信息网 【打印】 扫码访问

“供应商在本地具有营业网点”能否作为评审因素?

答: 不可以。这项要求涉嫌对供应商进行歧视待遇, 妨碍公平竞争。法律依据为《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七)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 规定,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要全面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 重点清理和纠正以下问题: (三)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 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采购头条

- 财政部 公安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2...
- 财政部2026年度立法工作安排
-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电子...
- 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推进地方政府...
- 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研究推进...

政采动态

- 财政部国库司与英国能源安全与净零部...
- 海岱雄秀 数治山东 —— 齐鲁政采绘就...
- 河南政府采购行业自律工作迈入新阶段
- 内蒙古“四不”举措解决“连环欠”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在京启动2026年环保...

购买服务

- 坚定改革信心 走深走实北京政府购买服...
- 广东将低空经济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
- 重庆市进一步加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
- 重庆市采购服务 “两融”服务 助力...

2、要求团队 4 人或者 6 人必须在投标前一年内连续三个月由投标人缴社保, 属于变相设置人员规模门槛, 连续三个月硬性社保, 直接卡新员工、新组建项目组、中小微企业、跨区域调配技术人员。有相关政府采购案例证明:

https://www.tyjcp.gov.cn/tzgg/20260511/30297548.html?flow_extra=eyJpbmxbmVfZG1zcGxheV9wb3NpdGlvbiI6MCwiZG9jX3Bvc2l0aW9uIjowLCJkb2NfaWQiOiI1NDIyYmE3NmYxNjAyYzEwLWNhZmQwYmE1MjU2MzIzZWYifQ%3D%3D



太原市尖草坪区人民政府
WWW.TYJCP.GOV.CN

请输入关键词



首页

尖草坪印象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要闻

互动交流

政务服务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通知公告 >> 政府采购招标项目违规典型案例通报

政府采购招标项目违规典型案例通报

时间: 2026-05-11

浏览次数: 207

来源: 区财政局

字体: 放大 正常 缩小

为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领域专项整治,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教育警示作用,着力营造公平公正、诚信守法、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现将我局查处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违法违规典型案例予以公布。

案例: 太原市尖草坪区某单位进行的招标项目,此项目于2024年7月2日招标完成,经查:

1、该项目资格要求设置不合理,存在招标的资质资格、技术条件、商务条件等与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件相矛盾,或者明显超出项目实际需求,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因此涉嫌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

2、该项目评审因素中客观评分标准中要求项目团队成员“拟投入的人员提供相关劳动合同和社保参保证明,且参保时长在三个月以上,每一人得0.4分,满分16分”,内容涉嫌将企业人员规模设置为评审因素,违反《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七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也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因此该项目涉嫌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尖草坪区财政局已于2026年1月14日对相关采购单位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并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公示。

警示提醒: 采购人严禁在政府采购中违规设置不合理资格条件,严格依法编制采购需求,严禁编制暗含排他性、歧视性条款,不得限定品牌、地域、企业规模及特定业绩,杜绝量身定制、设置壁垒。采购单位要加强学习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活动,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太原市尖草坪区财政局

2026年4月30日

3、本项目为运维服务项目,不涉及产品的规划设计,评分办法要求运维人员具有视频会议系统产品原厂商颁发的专家级认证证书,明显属于要求设置过高。

4、评分办法要求投标人持有项目涉及的主要系统设备原厂商服务授权函,属于不合理的要求。

法律依据: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七)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

(2019) 38 号) 规定,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要全面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 重点清理和纠正以下问题:

(三)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 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七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也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1、删除相关指向性参数: ★13、前端设备镜头上部具备一体化遮阳模块, 可遮挡与镜头平面夹角不大于 13° 的阳光或雨水; ★14、前端设备具有不低于 16 颗补光灯, 支持 8 颗远光灯、8 颗近光灯, 当环境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 可自动开启补光灯补光, 在白天、夜晚均应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15、前端设备镜头和补光灯分舱体左右布局, 镜头舱体凸出补光平面。只保留与服务相关的参数, 让更多的厂商可以参与竞争。

2、删除相关指向性参数：★3、使用的硬件符合国产化要求，磁盘阵列芯片为国产品牌：兆芯，型号为：KX-U6580； 4、存储服务支持切换标准 RAID 模式和 VRAID 模式,适用于不同业务场景；

3、删除招标要求“★为防止虚假应标，投标人必须针对本项要求签署承诺书，如中标后不能按要求提供本项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的要求

4、删除“★1. 根据采购人对系统的实际使用需求，为保证系统兼容性，投标人须做好前期调研工作，项目各系统平台须无缝接入公安网公安机关监控平台,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提供对接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竞标人公章。”

5、删除运维工程师“(4) 至少 4 年以上政府、公安项目运维工作经验；(5) 熟悉采购人现有视频会议系统，有较强的视频会议保障能力”的要求

6、删除：“方案所涉及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研发能力及产业化能力，具有完善的研发体系和技术服务能力，获得过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的”

7、删除：“方案所涉及产品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警务效能和实战能力，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名单内”。

8、删除：“实施方案中所涉及网络通信线缆或相关辅料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要求，具备良好的传输性能、可靠性及环保性能，并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

的 RoHS 认证材料。

9、删除：评分办法分支机构、固定办公地址、运维服务团队、原厂商颁发的专家级认证证书、原厂服务授权函等不合理要求”

签字(签章):



日期: 2026.6.16

公章: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百色市公安局：

我 宋永昌（姓名）系 广西万亨科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甘凯玲（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百色市天网一期项目运维服务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
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甘凯玲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宋永昌

所在部门职务： 商务

职务： 总经理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450981200010263224

投标人（盖公章）：广西万亨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6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广西万亨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南宁市青秀区铜鼓岭路8号泰国园区1栋B101号

姓 名： 宋永昌 性 别： 男

年 龄： 39岁 职 务： 总经理

身份证号码： 452122198703200339

系 广西万亨科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广西万亨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照 执 业 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3MADD2UBH4P (1-1)

(副)本

名称	广西万亨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宋永昌

圍
范
營
經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07日

所 南宁市青秀区铜鼓岭路8号泰国园区
1栋B101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4 月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illegible]